鑫力新材

NEEQ: 873146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季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明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锦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公司自2019年停产后尚未恢复生产，且2024年对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进行了处置，因此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进行强调说明。

自停产后，公司一直寻求业务转型，但均未取得成效。报告期内，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和财务现金流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转型需要，公司处置了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等闲置资产。

针对审计报告所强调事项，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2025年1月23日，公司股东与收购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收购报告书》及相关公告。

收购完成后，收购方将利用自身资源促进公司业务转型，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持续经营能力。

目前，股份转让相关手续正在审核办理中，公司流动资金充裕，公司将尽快完成转型，恢复生产经营活动，保证公司的可持续经营。

公司董事会认为：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1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2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0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鑫力新材	指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安徽新力、新力有限	指	安徽新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方正承销保荐、主办券商	指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丰众建科、母公司、控股股东	指	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印学	指	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季群	成立时间	2005 年 4 月 14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黄存林、王勤骇、邵成国），一致行动人为（黄存林、王勤骇、邵成国）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5 合成材料制造-C2651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在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无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鑫力新材	证券代码	873146
挂牌时间	2019 年 1 月 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8,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方正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韦彧	联系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新区 B 区经一路 9 号办公楼一楼
电话	13852962648	电子邮箱	76343429@qq.com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新区 B 区经一路 9 号办公楼一楼	邮政编码	239200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2772826144M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新区 B 区经一路 9 号		
注册资本（元）	18,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注：报告期内，鑫力新材依然处于停产状态，无主要产品和服务，鑫力新材正在进行业务转型，但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转型成功，因此行业信息暂时无变化。

1、报告期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变动情况

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股东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信宜市信恒国有资产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特定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公司股份 17,892,000 股以总价人民币 21,470,400.00 元的转让价格转让给信宜市信恒国有资产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99.40%。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股东廖光耀与信宜市华信传媒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廖光耀以盘后大宗交易的转让方式将持有本公司股份 108,000 股以总价人民币 129,600.00 元的转让价格转让给信宜市华信传媒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

上述股份转让构成收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修订稿）》。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信宜市信恒国有资产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信宜市财政局，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变更为信宜市华信传媒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股份尚未完成过户。

2、报告期后，公司名称及地址变更的情况

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迁址暨变更公司住所和名称的议案》，公司住所拟由“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新区 B 区”搬迁至“广东省信宜市玉都街道南玉大道北 299 号国资大厦 11 层”。为使公司注册名称与住所地址相匹配，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由“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信宜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由于安全生产许可证到期，公司自 2019 年 11 月 28 日已停产，公司自 2020 年起已经停止一切与化工有关的生产及经营活动。由于公司所处位置和周边环境已无法适应化工企业的发展需求，按照原计划，鑫力新材拟转型项目为装配式建筑加气混凝土生产线的现代化新型企业，但因三年新冠疫情影响，近几年房地产市场形势严峻，原拟转型项目所处的加气块行业可持续发展前景不容乐观，经公司综合评估后，原拟转型升级的项目存在重大风险和不确定性。

因此，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将原属公司工业用地使用权、建筑物及生产设备全部转让，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和财务现金流状况。同时，为了提高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开展文化创意类业务，通过拍卖文化创意类产品、收藏品实现销售收入。公司原拟通过子公司相关业务促进公司未来业务的成功转型，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形成稳定的业务模式及现金流。

因子公司业务开展缓慢，且营收未达预期，公司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并终止了子公司的业务。2025 年 1 月，公司股东与投资者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新的投资方将整合优质资源，改善公司的经营，同时进一步提高挂牌企业公司治理水平和持续经营能力，尽快完成鑫力新材转型升级。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1,287.75	-	-
毛利率%	100%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43,154.01	-1,700,241.79	655.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23,736.64	-1,803,446.76	39.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2.87%	-18.7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47%	-19.85%	-
基本每股收益	0.52	-0.09	677.7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996,994.81	8,785,165.87	104.86%

负债总计	316,364.67	547,689.74	-42.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80,630.14	8,237,476.13	114.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8	0.46	114.6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86%	6.2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6%	6.23%	-
流动比率	59.01	9.12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3,058.79	-1,148,105.14	-1,192.8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3	0	-
存货周转率	0	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4.86%	-16.5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	-100%	-
净利润增长率%	635.65%	5.5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83,498.80	7.69%	3,906,439.32	44.47%	-64.58%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8,227,000.00	45.71%	-	-	
其他应收款	5,179,969.00	28.78%	257,860.57	2.94%	1,908.83%
固定资产	-	-	3,415,924.89	38.88%	-100%
应付账款	-	-	257,776.78	2.93%	-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45,507.73	16.92%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变动的原因系：自 2019 年底公司停产以来，土地、房产及机器设备长期处于闲置状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实现资金回笼，使得货币资金增加；同时，为优化资金配置，公司将部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导致货币资金相应减少。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向子公司拨付资金，用于子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虽已实现部分作品销售，但截止报告期末因销售款项尚未收回，进一步造成货币资金余额下降。截止本报告出具日，相关款项已收回。

2、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安徽印学开展文化创意类业务，通过拍卖文化创意类产品、收藏品实现销售收入。因业务开展缓慢，公司拟

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为保证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后公司能顺利完成业务转型，子公司快速处理了报告期内采购的一批字画、古印章等库存商品，并与相关供应商签订终止合作协议，截止报告期末，相关销售商品的款项及预付的采购款项尚未收回。截止本报告出具，相关款项已收回。

3、固定资产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变动的原因系：自 2019 年底公司停产以来，土地厂房及机器设备长期处于闲置状态，报告期内，为优化资产结构，公司将闲置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进行了处置，从而导致固定资产规模出现明显变化。

4、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因处置闲置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导致公司流动资金增加，为提升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更多投资收益，公司购入了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从而导致交易性金融资产规模显著变化。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1,287.75	-	-	-	
营业成本	-	-	-	-	-
毛利率%	100%	-	-	-	-
管理费用	982,113.50	748.06%	1,612,126.62	-	-39.08%
财务费用	-5,923.80	-4.51%	-3,663.51	-	-61.70%
投资收益	-	-	77,816.60	-	-100%
信用减值损失	-729,304.57	-555.50%	4,129.85	-	17,759.35%
营业利润	9,195,671.12	7,004.21%	-1,762,774.56	-	621.66%
销售费用	150,000.00	114.25%		-	
税金及附加	88,561.94	67.46%	261,796.27	-	-66.17%
其他收益	73,777.43	56.20%	25,538.37	-	188.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507.73	34.66%	-	-	
资产减值损失	-699,591.25	-532.87%	-	-	-
资产处置收益	11,588,745.67	8,826.98%	-	-	
净利润	9,443,154.01	7192.72%	-1,762,924.56	-	635.65%
营业外收入	262,830.78	200.19%	-	-	
所得税费用	11,376.93	8.67%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安徽印学开展字画、古印章等产品的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商品转移过程中的所有权性质，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因此本期未确认营业成本。

2、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为落实公司未来总体规划，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

升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了土地、厂房等资产，使得相关资产的摊销及折旧费用相应减少。

3、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安徽印学开展文化创意类业务，增加场地租赁费。

4、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本期公司完成土地房屋建筑物转让后，无需再缴纳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

5、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末，公司已对废水处理工程及废水处理办公室进行报废处理，与之相关的资产类政府补助余额随之一次性结转至其他收益科目。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入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末，按照持有理财产品的份额数量，结合产品单位净值，核算并确定其公允价值。

7、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1）本期子公司实现销售后，部分应收账款在期末尚未收回，公司依据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2）报告期末子公司已与供应商签订相关终止协议，针对尚未收回的货款，公司按照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并计提坏账准备。

8、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与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相关的资产，但尚有部分资产未能处理，因已无法单独再使用或转让，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9、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为落实公司未来总体规划，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现金流，公司处置了土地、厂房等资产，因相关资产所处地理位置较为优越，评估价值较高，因此处置收益较大。

10、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的原因系：本期公司将确定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全额结转至营业外收入科目。

1、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1,287.75	0	
其他业务收入	0	0	-
主营业务成本	0	0	-
其他业务成本	0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字画、印章	131,287.75	0	100.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本期较上期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安徽印学开展字画、古印章等产品销售业务，推动了营业收入增长。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温州加气建材有限公司	8,660,000.00	100%	否
合计		8,660,000.00	1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东荣得拍卖有限公司	62,150.00	0.85%	否
2	北京保利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181,600.00	2.48%	否
3	上海朵云轩拍卖有限公司	184,190.00	2.52%	否
4	中贸圣佳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418,080.00	33.08%	否
5	西冷印社拍卖有限公司	4,403,840.00	60.24%	否
合计		7,249,860.00	99.17%	-

注：上表中列示的客户销售金额及供应商采购金额系公司子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实际应收付款的情况，即按照全额法来进行列示。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子公司开展业务的性质及后续开展的情况，按照净额法的原则确认的收入和成本。因此导致本表列示的销售金额、采购金额与财务报表列示的收入、成本存在较大差异。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3,058.79	-1,148,105.14	-1,19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0,118.27	2,000,001.00	51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0,000.00	-100%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变动的原因系：子公司安徽印学开展文化创意类业务，通过拍卖方式采购一批印章、字画等艺术品用于销售业务。报告期末，鉴于公司新的规划，清理了上述库存，但相关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收回，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大幅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变动的原因系：为契合公司未来总体规划、优化资源配置并增强现金流，本期公司对土地和厂房等固定资产进行了处置。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印学文化和中国篆刻艺术品及收藏品买卖相关的业务	10,000,000	14,104,547.35	-721,925.52	131,287.75	-721,925.5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45,507.73	0	不存在
合计	-	3,045,507.73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安全生产许可证到期公司停产	因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到期，故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正式停产，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复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积极推动项目开展，尽快完成业务转型，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2025 年 1 月，公司股东与信恒国资、华信传媒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信恒国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信宜市财政局。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整合优质资源，择机注入资产，优化公司的主营业务，提高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2025 年 1 月，公司股东与信恒国资、华信传媒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信恒国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信宜市财政局，且信宜财政局将持有公司 100%的股权。因此，公司治理结构将发生重大变化，同时，组织架构也可能会根据新的实控人的战略进行调整，部门设置、职责划分等变化可能影响公司内部的协作和沟通。如果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能适应新三板公司各项公司治理等监管规则的要求，将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监管规则的公司治理制度，后续将按照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经营管理的实际需求不断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公司后续将联合主办券商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对新三板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学习和应用，以减少实际控制人变更给公司带来的相关公司治理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内，公司处置了所属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包括自建仓库。因此，报告期内，减少了相关违章建筑面临拆除的风险。报告期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因此新增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07	出售资产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7,500,000 元	否	否
2024-003	对外投资	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10,000,000 元	否	否

2024-022	其他（购买理财产品）	其他（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和财务现金流状况，公司已将原属公司工业用地使用权、建筑物及部分生产设备转让。

2、目前，国家正大力推动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根据 2024 年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拟通过子公司相关业务促进公司未来业务的成功转型。

3、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并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了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上述交易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2 月 10 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2 月 10 日		收购	其他承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声明承诺）	其他（承诺作为鑫力新材的控股股东期间，将规范与鑫力新材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充分保证鑫力新材的独立决策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鑫力新材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2 月 10 日		收购	其他承诺（关于保持独立性的声明承诺）	其他（承诺作为鑫力新材控股股东期间，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鑫力新材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	正在履行中

					务，保证鑫力新材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以任何行为影响鑫力新材的独立运营。）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7 月 2 日		收购	其他承诺（关于不注入、不开展、不帮助涉及金融属性、房地产开发业务或资产的承诺）	其他（在本次收购完成后，除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明确允许之外，不会向本次收购的公众公司注入私募或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或资产，不利用公众公司开展私募或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业务、不为相关方从事私募或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业务提供任何形式的帮助。在本次收购完成后，除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明确允许之外，不会向公众公司注入房地产或类房地产业务。不将控制的房 地产开发业务（如有）注入公众公司，不会利用公众公司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不会利用公众公司为房地 产开发业务提供	正在履行中

					任何形式的帮助。）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7 月 2 日		收购	其他承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	其他（本公司就收购鑫力新材事项，做出如下承诺：(一)收购人将依法履行《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二）如果未履行《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收购人将在公众公司的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 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众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三）如果因未履行《收购报告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众公司或者其 他投资者造成 损失的，收购人将向公众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000,000	100%	0	18,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892,000	99.4%	0	17,892,000	99.4%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8,000,000	-	0	1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丰众建科	17,892,000	0	17,892,000	99.4%	0	17,892,000	0	0
2	廖光耀	0	108,000	108,000	0.6%	0	108,000	0	0
合计		17,892,000	108,000	18,000,000	100%	0	18,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廖光耀持有丰众建科 1.7192%的股份。。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截止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99.4%，控股股东的其他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中关于控股股东披露的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存林、王勤骇、邵成国。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中关于实际控制人披露的情况。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季群	董事、董事长	女	1977 年 7 月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李文智	董事	男	1971 年 8 月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韦彧	董事会秘书	男	1983 年 11 月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韦彧	董事	男	1983 年 11 月	2024 年 8 月 7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项健力	董事、总经理	男	1986 年 10 月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黄建英	董事	女	1976 年 3 月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项怡雪	监事会主席	女	1992 年 3 月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潘世杰	监事	男	1991 年 10 月	2021 年 7 月 30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裴永美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76 年 11 月	2024 年 8 月 7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潘锦美	财务负责人	女	1988 年 3 月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7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方德茂	董事	男	1967 年 3 月	2021 年 6 月	2024 年 8 月	0	0	0	0%

				10 日	6 日				
邵恒岭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6 年 5 月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4 年 8 月 6 日	0	0	0	0%

注：2024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并聘任了第三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季群在控股股东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务；董事李文智在控股股东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董事兼总经理项健力在控股股东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务；监事会主席项怡雪在控股股东担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财务负责人潘锦美在控股股东担任监事职务。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与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方德茂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邵恒岭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换届
韦彧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换届
裴永美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裴永美，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6 年 10 月至 2005 年 8 月，在滁州市来安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任办公室文员；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吴良才眼镜店，任职店员；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来 安县白云商厦，任职店员；2008 年 5 月至 2018 年 2 月，在安徽省新力复合材料有限 公司，任出纳；2018 年 3 月至今，在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出纳。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	0	0	1
行政人员	1	0	1	0
生产人员	3	0	3	0

财务人员	2	0	0	2
员工总计	7	0	4	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	2
专科	2	1
专科以下	3	0
员工总计	7	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薪酬制度完整、可行。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公司向在职员工按时支付薪金和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定期组织在职员工赴温州丰众建科参加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无退休离职工人需公司承担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已按照《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公司目前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之相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在经营活动上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法定程序选举产生或聘任；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任免制度，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由公司行政办公室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

3. 资产独立

公司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资产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等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 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形成健全的职能部门组织，该等职能部门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不重叠，也不存在上下级的从属关系。发行人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亦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会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税款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度编制和披露定期报告。报告期内，公司

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就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换届事项实行了累计投票制，选举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 名董事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喜财审 2025S0162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关健成	吴凯航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7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力新材）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鑫力新材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鑫力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描述了鑫力新材安全生产许可证于2019年12月3日到期并停止生产，2024年4月15日，鑫力新材与安徽东冠羽绒制品有限公司签订了《房产及固定资产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公司位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新区B区经一路九号宗地面积65,763.10平方米工业用地使用权、9,154.17平方米房屋建筑物及部分生产设备进行转让，转让价格1,750.00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该项交易已完成，鑫力新材已没有从事经营业务所必备的主要资产。此外，鑫力新材股东拟转让鑫力新材全部股权，目前股权转让事项仍在推进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鑫力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鑫力新材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其他信息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鑫力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鑫力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鑫力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鑫力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鑫力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鑫力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关健成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凯航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383,498.80	3,906,439.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3,045,507.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8,227,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25,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5,179,969.00	257,860.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403.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61,019.28	148,322.90
流动资产合计		17,996,994.81	4,339,026.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3,415,924.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1,030,214.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6,139.59
资产总计		17,996,994.81	8,785,165.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一）		257,776.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二）	29,085.00	20,380.00
应交税费	五（十三）	128,228.27	190,553.38
其他应付款	五（十四）	3,324.16	7,281.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五）	144,350.31	
流动负债合计		304,987.74	475,991.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六）		71,69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	11,376.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76.93	71,698.26
负债合计		316,364.67	547,68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七）	18,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八）	811,678.17	811,678.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39,769.14	39,769.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	-1,170,817.17	-10,613,971.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80,630.14	8,237,476.1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80,630.14	8,237,47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96,994.81	8,785,165.87

法定代表人：季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明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锦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6,023.18	3,906,439.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45,507.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一）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14,700,000.00	257,860.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03.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0,916.55	148,322.90
流动资产合计		18,562,447.46	4,339,026.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15,924.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30,214.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6,139.59
资产总计		18,562,447.46	8,785,165.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7,776.7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085.00	20,380.00
应交税费		116,105.71	190,553.38
其他应付款		3,324.16	7,281.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514.87	475,991.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1,69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76.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76.93	71,698.26
负债合计		159,891.80	547,68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8,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1,678.17	811,678.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769.14	39,769.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8,891.65	-10,613,971.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02,555.66	8,237,47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62,447.46	8,785,165.8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31,287.7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一）	131,287.75	-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4,751.64	1,870,259.38
其中：营业成本		-	-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二）	88,561.94	261,796.27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三）	150,000.00	
管理费用	五（二十四）	982,113.50	1,612,126.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二十五）	-5,923.80	-3,663.5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539.80	6,070.97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六）	73,777.43	25,538.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七）		77,816.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45,507.7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729,304.57	4,129.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699,591.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11,588,745.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95,671.12	-1,762,774.5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二）	262,830.78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三）	3,970.96	1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54,530.94	-1,762,924.5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四）	11,376.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43,154.01	-1,762,924.5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43,154.01	-1,762,924.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2,682.7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43,154.01	-1,700,241.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43,154.01	-1,762,924.5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43,154.01	-1,700,241.7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682.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09

法定代表人：季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明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锦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87,271.32	261,537.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81,763.50	1,474,605.0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445.45	-3,383.1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061.45	5,790.64
加：其他收益		73,777.43	25,538.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三）		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07.7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53.57	-152.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9,591.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88,745.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17,596.64	-1,707,372.56
加：营业外收入		262,830.78	
减：营业外支出		3,970.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76,456.46	-1,707,372.56
减：所得税费用		11,376.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5,079.53	-1,707,372.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5,079.53	-1,707,372.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65,079.53	-1,707,372.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64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10,618.97	8,96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8.97	74,60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95,951.19	23,597.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2,456.85	483,711.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375.47	265,900.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5,852,894.25	449,50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53,677.76	1,222,71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3,058.79	-1,148,105.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20,118.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20,118.27	2,000,00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0,118.27	2,000,00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2,940.52	1,051,895.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6,439.32	2,854,543.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3,498.80	3,906,439.32

法定代表人：季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明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锦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8,490.62	8,68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8,490.62	8,68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21.19	6,621.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2,456.85	410,443.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272.74	261,421.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51,874.25	399,68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9,025.03	1,078,16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70,534.41	-1,069,479.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20,118.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20,118.27	2,300,00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0,118.27	2,300,00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0,416.14	1,230,521.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6,439.32	2,675,918.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023.18	3,906,439.3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10,613,971.18		8,237,47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10,613,971.18		8,237,47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43,154.01		9,443,154.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43,154.01		9,443,154.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1,170,817.17		17,680,630.14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所有者权益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益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8,913,729.39	-6,323.51	9,931,39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8,913,729.39	-6,323.51	9,931,394.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241.79	6,323.51	-1,693,918.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0,241.79	-62,682.77	-1,762,924.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006.28	69,006.28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69,006.28	69,006.2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10,613,971.18		8,237,476.13

法定代表人：季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明珠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锦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10,613,971.18	8,237,47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10,613,971.18	8,237,47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5,079.53	10,165,079.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65,079.53	10,165,079.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448,891.65	18,402,555.66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8,906,598.62	9,944,84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8,906,598.62	9,944,84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7,372.56	-1,707,37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7,372.56	-1,707,372.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				811,678.17				39,769.14		-10,613,971.18	8,237,476.13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000.00 元，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2005 年 4 月 14 日成立。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2772826144M

法定代表人：季群；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新区 B 区；

本公司经营范围：装配式建筑加气混凝土技术研发；加气混凝土制品、砂浆生产、销售；自动化机械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期限：2005-04-14 至 无固定期限；

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本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 月 4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代码为 87314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因此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到期并停止生产，2024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与安徽东冠羽绒制品有限公司签订了《房产及固定资产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公司位于安

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新区 B 区经一路九号宗地面积 65,763.10 平方米工业用地使用权、9,154.17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及部分生产设备进行转让，转让价格 1,750.00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该项交易已完成，本公司已没有从事经营业务所必备的主要资产。此外，鑫力新材股东拟转让鑫力新材全部股权，目前股权转让事项仍在推进中。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

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或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

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③《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④租赁应收款；

⑤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

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除信用风险小的银行外，承兑人为其他银行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2）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股东、押金、保证金及内部员工款项等可收回性较高的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

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十一）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

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对大额周转材料于领用时按照预计使用年限进行分月摊销；对其他的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

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5-20	5	4.75-19.0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0-19.00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设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八）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

本公司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直线法	3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二十一）研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

计划调查研究活动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予以资本化，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大批量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

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四）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五）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主要为参加

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

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九）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作为代理人的收入，采用净额法确认，并且在售出商品并取得货款或收款凭证时确认。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取得客户的验收或入库单据时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三十）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三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

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三）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九）“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六）“租赁负债”。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未对公司产生影响。

（2）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2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20%

（二）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规定：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上述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2009 年 1 月 19 日财税[2009]9 号）第二条第（二）项规定：纳税人销售旧货，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4%征收率减半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规定:《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 号）第二条第（一）项和第（二）项中“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4%征收率减半征收增值税”调整为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征收率减按 2%征收增值税。

2.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可享受上述增值税税收优惠以及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383,498.80	3,906,439.32
合计	1,383,498.80	3,906,439.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他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3,045,507.73	
合计	3,045,507.73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660,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89,670.80
小计	8,660,000.00	989,670.80
减：坏账准备	433,000.00	989,670.80
合计	8,227,00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60,000.00	100.00	433,000.00	5.00	8,227,000.00
合计	8,660,000.00	100.00	433,000.00	5.00	8,227,000.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9,670.80	100.00	989,670.80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89,670.80	100.00	989,670.80	100.00	

（1）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2）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660,000.00	433,000.00	5.00
合计	8,660,000.00	433,000.00	5.00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9,670.80			989,670.8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3,000.00				433,000.00
合计	989,670.80	433,000.00		989,670.80		433,000.00

4.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河北创业玻璃钢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389,765.00	无法收回
其他	货款	170,214.70	无法收回
河北京冀防爆电器仪表有限公司	货款	131,368.00	无法收回
河北隆鑫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28,650.10	无法收回
衡水中强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98,673.00	无法收回
衡水德耐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货款	71,0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989,670.8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温州加气建材有限公司	8,660,000.00	100.00	433,000.00
	合计	8,660,000.00	100.00	433,000.00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25,000.00	100.00
合计			25,000.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五）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79,969.00	257,860.57
合计	5,179,969.00	257,860.57

应收利息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应收股利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51,020.00	140,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17,607.00
3 至 4 年		507.14
小计	5,451,020.00	258,114.14
减：坏账准备	271,051.00	253.57
合计	5,179,969.00	257,860.57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退回货款及费用	5,421,020.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30,000.00	
代缴个人所得税		507.14
保证金		257,607.00
合计	5,451,020.00	258,114.14

3.其他应收款按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51,020.00	100.00	271,051.00	4.97	5,179,969.00
其中：账龄组合	5,421,020.00	99.45	271,051.00	5.00	5,149,969.00
低风险组合	30,000.00	0.55			30,000.00
合计	5,451,020.00	100.00	271,051.00	4.97	5,179,969.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114.14	100.00	253.57	0.10	257,860.57
其中：账龄组合	507.14	0.20	253.57	50.00	253.57
低风险组合	257,607.00	99.80			257,607.00
合计	258,114.14	100.00	253.57	0.10	257,860.57

（1）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2）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421,020.00	271,051.00	5.00
低风险组合	30,000.00		
合计	5,451,020.00	271,051.00	4.97

4.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53.57			253.5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53.57		253.5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1,051.00		25,253.57	296,304.5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5,507.14	25,507.14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71,051.00			271,051.00

5.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0,000.00	无法收回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	无法收回
张琼瑶	代缴个人所得税	507.14	无法收回
合计		25,507.14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待退回货款及费用	2,707,330.00	1 年以内	49.67	135,366.49
中国嘉德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待退回货款及费用	1,468,690.00	1 年以内	26.94	73,434.51
温州市瓯海仙岩秋水斋画廊	待退回货款及费用	1,245,000.00	1 年以内	22.84	62,250.00
韦彧	备用金	30,000.00	1 年以内	0.55	
合计		5,451,020.00		100.00	271,051.00

7.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六）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合计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3.49		1,403.49
合计	1,403.49		1,403.49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84,149.22	73,492.74
待认证进项税额	76,870.06	74,830.16
合计	161,019.28	148,322.90

（八）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15,924.8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415,924.89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48,727.85	4,471,429.07	160,390.44	15,680,547.36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1,048,727.85	4,471,429.07	160,390.44	15,680,547.36
—处置或报废	11,048,727.85	4,471,429.07	160,390.44	15,680,547.36
（4）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2．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656,981.96	3,455,269.61	152,370.90	12,264,622.47
（2）本期增加金额	175,242.19	86,775.08		262,017.27
—计提	175,242.19	86,775.08		262,017.27
（3）本期减少金额	8,832,224.15	3,542,044.69	152,370.90	12,526,639.74
—处置或报废	8,832,224.15	3,542,044.69	152,370.90	12,526,639.74
（4）期末余额				
3．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99,591.25		699,591.25
—计提		699,591.25		699,591.25
（3）本期减少金额		699,591.25		699,591.25
—处置或报废		699,591.25		699,591.25
（4）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2,391,745.89	1,016,159.46	8,019.54	3,415,924.89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39,599.00	17,000.00	1,656,599.00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639,599.00		1,639,599.00
—处置	1,639,599.00		1,639,599.0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4）期末余额		17,000.00	17,000.00
2．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9,384.30	17,000.00	626,384.30
（2）本期增加金额	8,198.00		8,198.00
—计提	8,198.00		8,198.00
（3）本期减少金额	617,582.30		617,582.30
—处置	617,582.30		617,582.30
（4）期末余额		17,000.00	17,000.00
3．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030,214.70		1,030,214.70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2.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45,507.73	11,376.93		
合计	45,507.73	11,376.9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弥补亏损	970,571.56	10,238,921.92
信用减值准备	704,051.00	989,924.37
合计	1,674,622.56	11,228,846.29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4 年		1,932,483.37
2025 年		2,868,741.61
2026 年		1,745,420.25
2027 年		1,850,742.85
2028 年	952,697.04	1,841,533.84
2029 年	17,874.52	
合计	970,571.56	10,238,921.92

（十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		229,626.10
货款		28,150.68
合计		257,776.78

（十二）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0,380.00	366,750.69	358,045.69	29,085.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248.20	35,248.20	
辞退福利		38,000.00	38,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380.00	439,998.89	431,293.89	29,085.0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780.00	337,005.45	328,300.45	28,485.00
（2）职工福利费		3,754.62	3,754.62	
（3）社会保险费		17,795.62	17,795.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665.38	15,665.38	
工伤保险费		2,130.24	2,130.2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住房公积金		5,795.00	5,79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00	2,400.00	2,400.00	60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380.00	366,750.69	358,045.69	29,085.0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4,193.28	34,193.28	
失业保险费		1,054.92	1,054.92	
合计		35,248.20	35,248.20	

（十三）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水利建设基金	116,690.63	125,099.89
增值税	10,831.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80	
教育费附加	162.48	
地方教育附加	108.32	
印花税	164.10	
房产税		7,910.78
土地使用税		57,542.71
合计	128,228.27	190,553.38

（十四）其他应付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3,324.16	7,281.32
合计	3,324.16	7,281.32

应付股利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应付利息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	2,253.16	1,387.32
代扣代缴公积金	1,071.00	840.00
待退回货款		5,054.00
合计	3,324.16	7,281.32

2.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十五）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44,350.31	
合计	144,350.31	

（十六）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71,698.26		71,698.26	
合计	71,698.26		71,698.26	

（十七）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十八）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811,678.17			811,678.1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811,678.17			811,678.17

（十九）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769.14			39,769.14
合计	39,769.14			39,769.14

（二十）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13,971.18	-8,913,729.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13,971.18	-8,913,729.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43,154.01	-1,700,241.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0,817.17	-10,613,971.18

（二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287.75			
其他业务				
合计	131,287.75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划分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文化创意类业务	131,287.75			
合计	131,287.75			

（二十二）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76,723.61	229,859.82
房产税	10,547.71	31,643.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80	147.72
教育费附加	162.48	
地方教育附加	108.32	
水利建设基金	584.92	
印花税	164.10	145.61
合计	88,561.94	261,796.27

（二十三）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场地服务费	150,000.00	

（二十四）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9,998.89	469,848.40
折旧费	262,017.27	787,328.93
中介费	236,849.06	218,113.21
差旅费	12,751.60	17,397.43
无形资产摊销	8,198.00	32,791.98
业务招待费	7,550.92	3,336.17
通讯费	1,110.00	7,875.22
办公费	654.00	8,128.28
租赁费		60,407.00
其他	12,983.76	6,900.00
合计	982,113.50	1,612,126.62

（二十五）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8,539.80	6,070.9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616.00	2,407.46
合计	-5,923.80	-3,663.51

（二十六）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3,777.43	25,538.37
合计	73,777.43	25,538.37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政府补助

（二十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子公司收益		77,816.60
合计		77,816.60

（二十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45,507.73	
合计	45,507.73	

（二十九）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29,304.57	4,129.85
合计	-729,304.57	4,129.85

（三十）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99,591.25	
合计	-699,591.25	

（三十一）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厂房、土地、设备等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1,588,745.67	
合计	11,588,745.67	

（三十二）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法偿付的应付款	262,830.78	
合计	262,830.78	

（三十三）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970.96	
罚款		150.00
合计	3,970.96	150.00

（三十四）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376.93	
合计	11,376.9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54,530.94	-1,762,924.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63,632.74	-460,185.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096.28	6,668.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87.72	834.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34,624.91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385.10	452,682.6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1,376.93	

（三十五）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539.80	6,070.97
政府补助	2,079.17	2,896.89
合计	10,618.97	8,967.86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待退回货款	5,421,020.00	
期间费用	429,258.25	306,945.59
保证金		140,000.00
罚款		150.00
手续费	2,616.00	2,407.46
合计	5,852,894.25	449,503.05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5.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借款		2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00,000.00

（三十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43,154.01	-1,762,924.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28,895.82	-4,129.85
固定资产等折旧	262,017.27	787,328.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198.00	32,791.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88,745.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0.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507.7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81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76.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23,716.38	-64,945.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702.00	-58,409.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3,058.79	-1,148,105.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3,498.80	3,906,439.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06,439.32	2,854,543.46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2,940.52	1,051,895.8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1,383,498.80	3,906,439.3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3,498.80	3,906,439.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3,498.80	3,906,439.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滁州市	滁州市	1,000.00	群众文体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3.使用资产和清偿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四）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五）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六）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子公司名称	增加方式	持股比例（%）
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100.00

（七）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八）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九）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七、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539.17		1,539.17			与收益相关
党费返还		540.00		54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71,698.26			71,698.2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698.26	2,079.17		73,777.43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1,539.17	1,956.8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党费返还	540.00	94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71,698.26	22,641.4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73,777.43	25,538.37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9.40%的股权。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存林、王勤骇、邵成国。黄存林持有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94%的股份，并担任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勤骇持有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5%的股份，并担任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邵成国持有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4%的股份，并担任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人合计持有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02%的股份。黄存林、王勤骇、邵成国三人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针对三人的一致行动事项进行了约定，上述三人构成了对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共同控制。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关联自然人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季群	董事、董事长
李文智	董事
项健力	董事、总经理
黄建英	董事
项怡雪	监事，监事会主席
潘世杰	监事
裴永美	职工代表监事
潘锦美	财务负责人
韦彧	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蓉	实际控制人黄存林的妹妹

（四）关联法人或关联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状态	是否与公司发生交易
1	浙江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黄蓉为浙江印学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存续	是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89,772.28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2,707,330.00	135,366.49		
	韦彧	30,000.00			

2.应付项目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七）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九、股份支付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股权转让

2025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股东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信宜市信恒国有资产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浙江丰众建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特定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7,892,000.00 股以总价人民币 21,470,400.00 元的转让价格转让给信宜市信恒国有资产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99.40%。

2025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股东廖光耀与信宜市华信传媒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廖光耀以盘后大宗交易的转让方式将持有本公司股份 108,000.00 股以总价人民币 129,600.00 元的转让价格转让给信宜市华信传媒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相关协议转让事项未审核完毕。

2、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转让及注销

2025 年 2 月 14 日，本公司将持有的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温州观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已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完成，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的股权。此外，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经来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89,670.80
小计		989,670.80
减：坏账准备		989,670.80
合计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9,670.80	100.00	989,670.80	100.00	
合计	989,670.80	100.00	989,670.80	100.00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2）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9,670.80			989,670.80		
合计	989,670.80			989,670.80		

4.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河北创业玻璃钢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389,765.00	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其他	货款	170,214.70	无法收回
河北京冀防爆电器仪表有限公司	货款	131,368.00	无法收回
河北隆鑫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28,650.10	无法收回
衡水中强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98,673.00	无法收回
衡水德耐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货款	71,0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989,670.8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二）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00,000.00	257,860.57
合计	14,700,000.00	257,860.57

应收利息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应收股利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700,000.00	140,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17,607.00
3 至 4 年		507.14
4 至 5 年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年以上		
小计	14,700,000.00	258,114.14
减：坏账准备		253.57
合计	14,700,000.00	257,860.57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4,670,000.00	
备用金	30,000.00	
代缴个人所得税		507.14
保证金		257,607.00
合计	14,700,000.00	258,114.14

3.其他应收款按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00,000.00	100.00			14,700,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低风险组合	14,700,000.00	100.00			14,700,000.00
合计	14,700,000.00	100.00			14,700,000.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507.14	0.20	253.57	50.00	253.57
低风险组合	257,607.00	99.80			257,607.00
合计	258,114.14	100.00	253.57	0.10	257,860.57

（1）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2）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14,700,000.00		
合计	14,700,000.00		

4.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53.57			253.5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53.57		253.5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253.57	25,253.5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5,507.14	25,507.14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0,000.00	无法收回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	无法收回
张琼瑶	代缴个人所得税	507.14	无法收回
合计		25,507.14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安徽印学文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670,000.00	1 年以内	99.80	
韦彧	备用金	30,000.00	1 年以内	0.20	
合计		14,700,000.00		100.00	

7.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该情况。

（三）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子公司收益		1.00
合计		1.00

十四、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84,774.71	77,816.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777.43	25,538.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	45,507.7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2,830.78	-1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所有者权益影响额		
合计	11,966,890.65	103,204.9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87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7	-0.14	-0.1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未对公司产生影响。

（2）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84,774.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777.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507.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2,830.7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966,890.65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966,890.6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